

证券代码：833187

证券简称：九川竹木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九川竹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2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4月16日以文件方式
5. 会议主持人：周松珍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以及管理层和公司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发展势头良好，取得了较好的业绩，顺利地完成了预期增长目标。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8 年董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19 年的工作计划。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证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总经理工作报告就 2018 年总经理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19 年的工作计划。公司总经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证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18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9] 007185 号《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18 年发展情况，公司对 2019 年的财务工作作出了预算，并形成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0,905,092.67 元，在充分考虑公司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基础上，拟决定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浙江九川竹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系公司聘请的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状况已经审计完毕，并出具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申请 2019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计划向银行申请总额度 6,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全资子公司江西东方名竹竹业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计划向银行申请总额度 3,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均为 1 年，

自与银行签订贷款及其他相关合同之日起计算。

最终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现拟同意授权董事长周松珍或其授权人员全权代表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子公司承担。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18 年度的实际情况及 2019 年度的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对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作了合理预计，并形成了本次《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周宜聪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 时 30 分在浙江九川竹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浙江九川竹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九川竹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九川竹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6 日